

证券代码：837201 证券简称：盈茂光电 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，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:00。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201	盈茂光电	2023 年 5 月 12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周鹏、周勇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、编制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、编制了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及《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2 年财务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和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不分配 2022 年度利润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持续、稳定的开展，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 1 年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。

2.代理人参加会议的应当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的持股凭证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现场书面登记手续。

3.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15日上午8:00~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木胥西路66-68号公司董秘办公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贾博钧联系电话：0512-66369943 联系地址：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木胥西路66-68号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1日